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6）第 067 号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42020031202600047		
合同编号:	JSBM2025-100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京信评报字(2026)第067号		
报告名称: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18,405,927.03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2月04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吴潇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2190079
	殷燕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2220057
吴潇、殷燕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4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4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评估目的.....	7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7
四、评估价值类型及定义.....	11
五、评估基准日.....	12
第二章 评估依据.....	12
一、法律法规依据.....	12
三、评估准则依据.....	13
四、资产权属依据.....	14
五、取价依据.....	14
六、其他依据及参考资料.....	14
第三章 评估方法.....	15
一、流动资产.....	16
二、设备.....	17
三、房屋建（构）筑物.....	21
四、使用权资产.....	23
五、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3
六、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24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八、负债.....	25
第四章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5
一、进行前期调查.....	25
二、编制评估计划.....	25
三、进行现场调查.....	26
四、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27
五、展开评定估算.....	27
六、形成评估结论.....	27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27
第五章 评估假设.....	27
一、本次评估采用的假设.....	28
二、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29
第六章 评估结论.....	29
第七章 特别事项说明.....	30
第八章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32
第九章 评估报告日及其他.....	32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4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下简称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超出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6)第067号

摘要

重要提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为此，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转让的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为 22,987.8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427.00 万元，净资产为 9,560.85 万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8 月 31 日

评估方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经评估，本评估报告选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具体结论如下：

在上述评估目的下，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11,840.59 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 2,279.75 万元，增值率为 23.84%。即：资产账面价值 22,987.84 万元，评估价值为 25,267.59 万元，评估增值 2,279.75 万元，增值率为 9.92%；负债账面价值为 13,427.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13,427.00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560.8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1,840.59 万元，评估增值 2,279.75 万元，增值率为 23.84%。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8,147.73	8,226.07	78.34	0.96
非流动资产	14,840.11	17,041.52	2,201.41	14.83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2,988.00	2,988.00	-	-
固定资产	3,466.42	3,935.32	468.90	13.53
使用权资产	16.32	16.32	-	-
无形资产	7,763.79	9,496.30	1,732.51	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57	605.57	-	-
资产总计	22,987.84	25,267.59	2,279.75	9.92
流动负债	13,422.92	13,422.92	-	-
非流动负债	4.08	4.08	-	-
负债合计	13,427.00	13,427.00	-	-
净资产	9,560.85	11,840.59	2,279.75	23.84

以下事项提请报告使用人予以关注：

本摘要仅用于上述评估目的，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结论有效期一年，即自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至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日止。但在此期间，若遇评估对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本摘要即失效。

本摘要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除外。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6)第067号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涉及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概况

名称：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500MA3CJ2B45B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证券代码：603270.SH

法定住所及经营场所：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法定代表人：郑广会

注册资本：21910.6667万元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16-10-09

经营期限：2016-10-09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轴承配件、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生产、销售；软件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期货、证券及相关业务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不含消费储值卡等相关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名称：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9519164XP

法定住所及经营场所：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 77 号 A 栋

法定代表人：熊智斌

注册资本：3500 万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11-02

经营期限：2009-11-02 至 2039-11-02

经营范围：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

1、股权结构及历史沿革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由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和 Unipres Corporation（以下简称“日本优尼”）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认缴出资相当于 1050 万美金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5%；日本优尼认缴出资 350 万美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5%。上述出资业经广州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9 年 12 月出具穗华会（2009）外验字第 301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日本优尼和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尼中国”）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签订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协议》，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同意以等值于人民币 71,699,250.00 元的美元价格将其持有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转让给优尼中国，日本优尼同意以股权出资的方式，以其持有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5% 股权作价 162 万美元投入优尼中国，作为对该公司增资的出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穗外经贸资批【2012】176 号文）。截至 2013 年 3 月 15 日，上述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2013 年 6 月，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2400 万美元，增资部分由优尼中国以相当于 1000 万美元的人民币现汇缴付。

2015 年 4 月，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100 万美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500 万美元，增资部分由优尼中国以相当于 1100 万美元的人民币现汇缴付。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实收资本（万美元）	持股比例（%）
------	-----------	-----------	---------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实收资本（万美元）	持股比例（%）
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100
合计	3500.00	3500.00	100

2、公司简介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设计、开发、制造自动变速箱及其精密零配件，制造汽车用精锻毛胚件、精密冲压半成品、销售本公司产品。

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



公司目前共有员工 205 人，其中管理 15 人、直接 93 人、准直 54 人、间接 43 人。

3、近二年一期的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81,477,342.80	100,813,973.17	141,151,085.89	99,464,142.11
非流动资产	148,401,103.00	214,400,728.47	328,987,163.36	494,699,199.92
资产总计	229,878,445.80	315,214,701.64	470,138,249.25	594,163,342.03
流动负债	134,229,165.93	167,854,671.83	239,143,942.88	228,555,433.32
非流动负债	40,808.90	218,373.49	678,304.38	824,666.74
负债总计	134,269,974.83	168,073,045.32	239,822,247.26	229,380,100.06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	95,608,470.97	147,141,656.32	230,316,001.99	364,783,241.97

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210,869,552.87	404,685,545.28	432,999,198.68	515,874,737.14
营业利润	-51,649,579.60	-87,362,131.18	-128,278,296.56	-30,384,041.35
利润总额	-51,898,314.16	-87,407,145.28	-128,376,476.13	-30,338,989.47
净利润	-51,533,185.35	-83,174,345.67	-134,467,239.98	-22,828,220.94

被评估单位 2024 年及 2025 年 1-8 月财务报表数据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6)第 0397 号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无关联关系。

(四) 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1、资产评估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未约定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2、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二、评估目的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为此，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权收购的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投资性房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为 22,987.8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427.00 万元，净资产为 9,560.85 万元。

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其账面值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147.73
非流动资产	14,840.11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2,988.00
固定资产	3,466.42
使用权资产	16.32
无形资产	7,76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57
资产总计	22,987.84
流动负债	13,422.92
非流动负债	4.08
负债合计	13,427.00

项目	账面价值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560.85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6)第 0397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主要资产状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为存货、房屋建（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车辆等。

1、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存货账面价值 10,084,906.60 元。

其中：（1）原材料账面价值 1,998,530.81 元，主要包括冲压卷材、变速箱用板材、焊丝等；（2）在库周转材料账面价值 420,251.87 元，主要为冲头、凹模、刀杆、刀片、弹簧、轴承等；（3）产成品（库存商品）账面价值 3,978,113.90 元，主要为各型号变速箱等；

（4）在产品账面价值 3,688,010.02 元，主要为在产各型号变速箱等。存货的购买发票及项目销售合同齐全，权属清晰。

2、投资性房地产

本次评估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29,880,000.00 元。

（1）概况

本次申报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出租的四期厂房及所占用土地使用权。

所处宗地四至：西至岭东路，东沿花港大道，南邻广州市极动焊接机械公司厂区，北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厂区。

估价对象房屋建筑物为热冲压厂房、热冲压二期厂房、休息室。其中热冲压厂房为单层门式刚架轻型钢结构厂房，依据测绘报告建筑面积为 7,504.69 平方米，层高约 15 米，1.2 米以下为空心砖墙面外贴条砖，1.2 米以上为压型钢板墙板，彩钢板屋顶加玻璃纤维保温棉，彩色塑钢窗封闭。全楼给排水系统，照明系统，网络系统，防火系统等。

（2）产权情况

房屋未办理权证，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由广州市花都区地理信息中心测绘管理所出具的《房屋面积测量成果报告书》，本次评估的投资性房地产总面积为 10,725.10 平方米，明细如下：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造年代	建筑面积 (m ²)
热冲压厂房	钢结构	2018-05-31	7,504.69
门卫	混合	2018-05-31	32.06
热冲压二期厂房	钢结构	2021-05-31	3,188.35
小计			10,725.10

(3) 他项权情况

无抵押、担保。

该房屋已租赁给广东东实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租赁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使用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对象作为广东东实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的生产办公用房正常使用中。

3、固定资产—房屋建（构）筑物

本次评估房屋建（构）筑物账面价值 9,966,425.03 元。

(1) 房屋建（构）筑物分布状况

本次评估的资产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以西、岐山大道以北，其四至为：西至岭东路，东沿花港大道，南邻东风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厂区，北为岐北路。

(2) 房屋建（构）筑物

本次评估的房屋建（构）筑物为地上建有一、二、三期工场、事务所、仓库、门卫室等建筑物以及 1#、2#厂房及道路围墙、停车场、危废液存储池等构筑物。

一期工场为生产车间，单层门式刚架轻型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 13,224.00 m²，层高约 10 米，以及东 2 门保安室、东 3 门保安室、北 1 门保安室、仓库、消防泵房；

二期内容为生产车间，单层门式刚架轻型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 11,486.00 平方米以及二期配电室。

构筑物主要为非机动车停车棚、吸烟亭、危废液存储池、吸烟区及观景长廊以及露天停车场等，竣工年代在 2010-2024 年之间。

(3) 房屋建（构）筑物使用功能概况

经现场勘查，总的情况如下：

①基础承载能力：各主要建筑物基础有承载能力，未发现不均匀下沉造成的承重结构开裂现象；

②主体结构：强度较好，各类建、构筑物承重构件和非承重构件具有持续承载力和

使用的功能；

③维护结构：房屋建（构）筑物维护结构较好，使用正常；

④屋面使用情况正常，未发现渗漏痕迹；

综上所述，评估人员认为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构）筑物均具有持续正常使用功能。

（4）产权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房屋未办理权证，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由广州市花都区地理信息中心测绘管理所出具的《房屋面积测量成果报告书》，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面积合计为 38299.07 平方米，明细如下：

明细表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造年代	建筑面积 (m ²)
1	一期工场	钢结构	2010-11	13,224.00
2	门卫室 1-3	钢混	2010-11	51.65
3	仓库	混合	2010-11	103.11
4	一期消防室	钢混	2010-11	81.04
5	二期工场	钢结构	2012-11	11,486.00
6	二期配电室	钢混	2012-11	111.28
7	三期工场	钢结构	2014-12	11,051.90
8	事务所	钢混	2010-11	710.55
9	事务所 2 一期	钢混	2010-11	542.42
10	事务所三期	钢混	2014-11	543.42
16	仓库 1	钢混	2018-03	81.35
17	仓库 2	钢混	2018-03	161.00
19	危废储存转运站	钢简易	2019-11	151.35
合计				38299.07

另有一钢混结构开关房，建于 2011 年 1 月，建筑面积 24.7 平方米，未列于规划许可证范围内，其余房屋均为简易或者临时建筑。

以上房屋建筑物权属归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所有。

（5）抵押、担保事项

无抵押担保事宜。

（6）房屋取得方式

委估房屋建筑物以自建方式取得。

4、固定资产—设备

评估范围内的设备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所拥有并确定的机器设备 1548 台，车辆 6 辆，电子设备为 80 台，共计 1634 台（辆），账面价值为 24,697,796.34 元。其中：机器

设备为冲压机、装配机、焊接机、车床等生产设备；电子设备主要为公司管理经营办公用电脑设备、生活办公区空调设备等；车辆设备为生产经营用载客小汽客车 6 台。设备的购置合同、发票齐全，权属清晰，保管情况良好，均能正常使用。

（五）无形资产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其他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评估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的 1 宗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以西、岐山大道以北的土地使用权，原始入账价值为 90,284,178.26 元，基准日账面值为 77,633,787.00 元。委托评估的宗地位于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厂区，宗地概况如下：

（1）土地位置状况

待估宗地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以西、岐山大道以北，其四至为：西至岭东路，东沿花港大道，南邻东风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厂区，北为岐北路。

（2）土地登记状况

该土地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权证编号为“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8803657 号”，证载权利人为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证载宗地 108440.41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终止日期为 2070 年 9 月 7 日。

本次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面积为 84,034.41 平方米，另有投资性房地产分摊的土地面积 24,406.00 平方米。

（3）土地权利状况

无抵押、租赁。

（4）基础设施状况及地上建筑物及附着物状况

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开发程度宗地红线内外达到通路、通电、通供水、通排水、通讯及场地平整“五通一平”。地上建有一、二、三期厂房、事务所、仓库、门卫室等建筑物以及 1#、2# 厂房及道路围墙、停车场、危废液存储池等构筑物。

2、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为公司购买的管理软件，账面价值为 4,116.00 元。

四、评估价值类型及定义

通过对评估目的的分析和对评估所依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状态等的了解，我们判断本项资产评估尚无对评估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的使用条件的特别限制和

要求，故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8 月 31 日。

(二) 上述评估基准日是委托人考虑本次经济行为实现所选取。

第二章 评估依据

一、法律法规依据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二)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根据 2019 年 1 月 2 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等 2 部部门规章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7 号)修改)；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通过)；

(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0 号)；

(六)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 36 号)；

(七)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通过)；

(九) 《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5 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证监办(2013) 6 号)；

(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

- (十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
- (十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
- (十三) 其他与本项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二、评估准则依据

- (一)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二)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三)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四)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五)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六)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七)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八)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九)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十)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十一)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 (十二)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十三)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 (十四)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业务报备管理办法》(中评协〔2021〕30号);
- (十五) 《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十六)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十七)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3号);
- (十九)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 (二十)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
- (二十一) 《房地产估价规范》(国家标准 GB/T 50291-2015);
- (二十二) 《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 18508-2014);

(二十三) 其他与本项评估有关的评估准则、规范。

三、资产权属依据

- (一) 不动产权证、机动车行驶证等;
- (二) 设备购置发票和合同复印件;
- (三) 财务部门提供的各类凭证及合同;
- (四)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四、取价依据

- (一) 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二) 企业提供的部分设备购买合同、发票等;
- (三) 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四) 评估人员现场考察、行业调查获取的相关资料;
- (五)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收集掌握的房地产租赁市场交易价格;
- (六)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公布的年度房屋建筑工程参考造价;
- (七)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定期公布的人工、材料信息价;
- (八)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 (九) 《中国汽车网》、《太平洋汽车网》等专业汽车价格信息网站;
- (十) 评估基准日近期的《ZOL 中关村在线 IT 产品报价》、《IT168-IT 主流资讯平台》等专业电子设备价格信息网站;
- (十一) 中国土地市场网公布的工业土地成交信息;
- (十二)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数据;
- (十三)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提供的基准日资产明细表;
- (十四)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历史经营统计数据;
- (十五) 企业提供的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
- (十六)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五、其他依据及参考资料

- (一) 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盈利预测表;
- (二) 企业提供的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合同及凭证;
- (三) 企业提供的银行对账单、有关财务凭证等;
- (四) 企业提供的“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章 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通常采用的评估方法有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分析方式后，确定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使用市场法的基本条件是：有一个较为活跃的市场，市场案例及其与评估对象可比较的指标、参数等可以收集并量化。对于市场法，由于缺乏可比较的交易案例而难以采用。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但是，由于企业连续多年经营亏损，近年收入持续下滑，其未来收益情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而不适合采用。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本评估项目能满足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而且，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因此，针对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和资产类型，考虑各种评估方法的作用、特点和所要求具备的条件，此次评估我们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各种评估技术方法的总称。本次评估的评估范围包括流动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评估方法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一、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

(一)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将对账单、余额调节表及询证获得的数据与其账面值进行核对，以核实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对外币存款，以核实后金额及评估基准日汇率折算确定评估值。

(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对于持续往来单位、关联单位及大额款项进行函证，根据函证情况，以核实后的账面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内部个人款项，以核实后账面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已取得确凿证据确认形成损失的款项，按零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其它款项，调查了解对方单位信用情况和经营状况，结合账龄判断是否可能存在风险损失并估计风险损失金额，以核实后账面值扣减估计的风险损失后的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坏账准备，由于评估时已考虑风险损失问题，将其评估为零。

预付账款：对大额款项进行函证，按各款项可收回的相应资产或可实现的相应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对无法收回相应资产或实现相应权利的款项，按零值确定评估值。

(三) 存货

此次评估的存货为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

对原材料，企业已对最近 1-8 个月内无账面收发记录的原材料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评估人员对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查验并核实了跌价准备计提计算表，以核实后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对在库周转材料，企业已对最近 1-8 个月内无账面收发记录的在库周转材料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评估人员对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查验并核实了跌价准备计提计算表，以核实后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对在产品（自制半成品），评估人员难以用约当产量法将在产品折算为一定数量的产成品，故在核实账面值无误后，以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对产成品（库存商品），企业已对最近 1-8 个月内无账面收发记录的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无法处置的产成品采用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基准日可以处

置的产成品，统计其库存重量并按基准日废钢单价核算其残值，按差额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最近 1-8 月内未出入库的产成品（库存商品），按核实后的存货跌价额确认并按此确认其评估值。对于最近 1-8 月内正常出入库的产成品（库存商品），按以下公式计算评估值：

$$\text{评估值} = \text{库存数量} \times \text{不含税出厂单价} \times [1 - (\text{所有税金} + \text{销售费用}) \div \text{销售收入}]$$

二、设备

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

（一）评估方法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机器设备评估一般可采取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时应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取适当的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进行比较，并对比较因素进行修正，从而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使用市场法的基本条件是：需要有一个较为活跃的交易市场；市场案例及其与评估对象可比较的指标、参数等资料是可以搜集并量化的。本评估项目的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难以收集市场交易案例，不适用市场法；车辆的二手车交易市场活跃，案例较多，适用市场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资产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运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时，被评估资产必须具有独立获利能力或者获利能力可以量化，未来收益期限也能合理量化。因本次评估的设备无法与其他固定资产分别量化其收益，因此无法选用收益法。

成本法的基本思路是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的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能满足成本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因此适宜选用成本法。

（二）评估方法说明

本次评估对车辆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1、市场法

市场法方法如下：

在近期二手车交易市场中选择与估价对象处于同一供求范围内，具有较强相关性、替代性的汽车交易实例，根据估价对象和可比实例的状况，对尚可行驶里程、交易日期因素和交易车辆状况等影响二手车市场价格的因素进行分析比较和修正，评估出估价对象的市场价格。计算公式如下：

$$\text{比准价格} = \frac{\text{可比实例交易价格} \times 100}{(\text{车辆里程修正系数})} \times 100 / (\text{车辆状况修正系数}) \\ \times 100 / (\text{车辆交易日修正系数}) \times 100 / (\text{车辆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text{平均比准价格} = (\text{案例 A} + \text{案例 B} + \text{案例 C}) \div 3$$

2、成本法

设备类评估的成本法是通过估算全新设备的重置成本，然后扣减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或在综合确定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设备评估值的方法。成本法的基本计算公式为：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成新率}$$

设备的重置成本一般包括重新购置或建造与评估对象功效相同的全新资产所需的一切直接费用和合理的间接费用，如：设备购置费（设备出厂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设备基础费和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等。

对于重要机器设备，如果仍在现行市场流通的设备，直接按现行市场价确定设备购置价；对于已经淘汰、厂家不再生产、市场已不再流通的设备，则采用类似设备与委估设备比较，综合考虑设备的性能、技术参数、使用功能等方面的差异，分析确定设备购置价。在此基础上，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考虑相关的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设备基础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和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以确定设备的重置成本。

在确定设备重置成本时，对设备现行市场售价中约定包含的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费用则不再重复计算。

1) 机器设备重置成本的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text{重置成本} = \text{设备购置价} + \text{运杂费} + \text{安装调试费} + \text{基础费} + \text{前期及其他费用} + \text{资金成本} - \text{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 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评估人员通过直接向经销商或制造商询价，或参考近期的价格资料（2025 年版《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评估基准日近期的《京东》、《IT168-IT 主流资讯平台》《ZOL 中关村在线 IT 产品报价》等专业设备交易价格信息网站，并考虑其价格可能的浮动因素，经适当调整确定重置成本；对于目前市场已经不再出售或无法查到购置价，但

已出现替代的标准专业设备和通用设备，在充分考虑替代因素的前提下，通过市场询价及查阅有关价格手册，进行相应调整予以确定。

(2) 设备运杂费的确定

运杂费是指设备到达使用地点前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等费用，通常采用设备购置价的一定比率计算。其计算公式为：

$$\text{运杂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运杂费率}$$

(3) 基础费的确定

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选用适宜的费率计取。

$$\text{基础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基础费率}$$

(4) 安装调试费的确定

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选用适宜的费率计取。

$$\text{安装调试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安装调试费率}$$

(5) 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前期及其他费用按照项目总的投资规模，参照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收费标准计取。

$$\text{前期及其他费用} = (\text{设备购置价} + \text{运杂费} + \text{基础费} + \text{安装调试费}) \times \text{费率}$$

(6) 资金成本的确定

根据评估基准日与合理工期相对应的贷款利率，前期及其他费用、设备购置价、基础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为均匀投入。计算公式如下：

$$\text{资金成本} = \text{设备建造费用总和} \times \text{资金投入方式系数} \times \text{整体建造合理工期} \times \text{基准日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7) 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被评估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2019年第39号，购进的生产设备可抵扣进项税。其中：购进设备增值税税率为13%；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增值税税率为9%；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增值税税率为6%。计算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text{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 \text{设备购置价} / 1.13 \times 13\% + (\text{运杂费} + \text{基础费} + \text{安装调试费}) / 1.09 \\ &\quad \times 9\% + \text{前期及其他费} / 1.06 \times 6\% \end{aligned}$$

对于一般设备，主要指价值相对较低且市场上常见设备的价格，由于该类设备多为通用设备，其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包含在设备购置价中，不再单独计算。其重置成本

计算公式如下：

$$\text{重置成本} = \text{设备购置价} - \text{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 电子设备重置成本的确定

对电子设备，通过查询经销商报价和《ZOL 中关村在线 IT 产品报价》、《IT168-IT 主流资讯平台》等专业电子设备价格信息网站确定电子设备的重置成本；对市场、生产厂家询价和查阅相关价格资料都无法获得购置价格的设备，则采用类比法通过以上途径查询类似设备的购置价并根据设备差异进行修正后确定。计算公式为：

$$\text{重置成本} = \text{设备购置价} - \text{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对于使用时间较长，且目前市场已经不再出售的设备，则直接以市场二手价或可变现价值确定评估值。

3) 成新率的确定

(1) 对于重要的大型设备，按照观察法（即勘查打分法）确定的成新率，结合使用年限法确定的成新率确定综合成新率。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times 40\% + \text{观察法成新率} \times 60\%$$

观察法是评估人员根据经验对标的物（如震动、噪声、温度、加工精度、生产能力，能耗和故障等）技术状况和损耗程度做出的判断。

年限法确定成新率权重为 40%，观察法确定的成新率权重为 60%。其中年限法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尚可使用年限}}{\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式中“尚可使用年限”是评估人员依据机器设备的现实技术状况，结合考虑机器设备的有效役龄，做出的专业判断，“尚可使用年限”取值为正数。

(2) 电子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①对于评估范围内价值量较小的电子设备，主要采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即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或尚可使用年限及产品的技术更新速度等因素综合确定。计算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②当设备的技术状况严重偏离，造成实际的成新率与年限法成新率差异较大时，按

照下式计算成新率：

$$\text{成新率} = \frac{\text{尚可使用年限}}{\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三、房屋建（构）筑物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房地产估价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0291-2015），房地产估价常用方法主要有市场比较法、收益法、成本法等，估价方法的选择应根据估价目的结合评估对象的具体特性、周边市场情况及估价方法的适用性和可操作性，综合考虑选择适当的估价方法。

市场比较法，是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实例，将它们与评估对象进行比较，根据其间的差异对可比实例成交价格进行处理后得到评估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使用市场比较法的基本条件是：需要有一个较为活跃的交易市场；市场案例及其与评估对象可比较的指标、参数等资料是可以收集并量化的。由于难以收集到交易案例，因此无法选用比较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资产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运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时，被评估资产必须具有独立获利能力或者获利能力可以量化，未来收益期限也能合理量化。评估对象涉及的房屋建（构）筑物，与所占用土地整体出租使用，由于该类房地产租售比较低，且类似出租案例较少，可比性不高，故不宜采用收益法。

成本法的基本思路是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能满足成本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建安工程造价等可参照客观标准进行逐一测算和累积，并且相关定额配套完善，因此适宜选用成本法。

综上，根据评估目的、资产用途、实际勘察情况和已掌握的资料，本次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技术思路

成本法的技术思路是通过求取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重置价值，扣除各类贬值，以此估算建筑物客观合理价值。其中重置价值为采用评估基准日的建筑材料和建筑技术，按评估基准日的价格水平，重新建造与建筑物具有同等功能效用的全新状态的建筑

物的正常价值。

适用公式：

$$\text{建筑物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成新率}$$

1、房屋重置成本的确定

房屋建（构）筑物的重置成本构成包括三部分：建安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1）建安工程造价

评估人员参考近期广联达指标王公布的广东省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指标，从中选取与评估项目结构特征、建筑面积、层数、层高和装修标准等类似的房屋类别工程造价指标，调整与被评估项目的差异因素，求取工程造价。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构）筑物采用价格指数调整法确定建安综合造价。

（2）前期费用和其他费用

根据国家规划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当地的各项收费标准确定。具体收费项目包括勘察设计费、工程建设监理费、环境评价咨询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项目建设管理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

（3）资金成本

即建（构）筑物正常建设工期内占用资金的筹资成本或资金机会成本，以综合造价和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之和为基数，假定房屋建（构）筑物重新建造时其资金投入为均匀投入，资金利息率按同期银行市场报价利率（LPR）进行计算。

2、成新率的确定

（1）建筑物成新率的确定

建筑物成新率的测算采用年限法和打分法两种方法，分别确定理论成新率和勘察成新率，经加权平均确定综合成新率。

$$\text{理论成新率} (\%) = [1 - (1 - \text{残值率}) \times (\text{已使用年限}/\text{耐用年限})] \times 100\%$$

现场勘察成新率测定依据建筑物的地基基础、承重构件、墙体、屋面、楼地面等结构部分，内外墙面装修、门窗等装饰部分各占建筑物造价比重确定其标准分值；再由现场勘察实际状况确定各类的评估完好分值，根据此分值确定整个建筑物的完好分值，计算该建筑物的现场勘察成新率。

$$\text{现场勘察成新率} (\%) = \text{结构部分合计得分} \times \text{结构部分权重} + \text{装修部分合计得分} \times \text{装修部分权重} + \text{设备部分合计得分} \times \text{设备部分权重}$$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40%+现场勘察成新率×60%

（2）构筑物成新率的确定

构筑物成新率的测算采用年限法

成新率（%）=[1—（1—残值率）×（已使用年限/耐用年限）]×100%

四、使用权资产

对于使用权资产，评估人员核实了使用权资产在相同地区及行业的租赁市场价格，通过查阅设备租赁合同，核实使用权资产剩余租赁期内的租金和租金支付方式，按核实后的余额确认评估值。

五、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一）评估方法选用

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具体条件和项目的实际情况，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城镇土地估价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18508-2014)，结合评估对象所在区域的土地市场情况和评估人员收集的有关资料，分析、选择适宜于评估对象的评估方法。

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方法有：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成本逼近法、收益还原法、市场比较法、假设开发法。

广州市年公布了2023年度市区城镇建设用地基准地价以及地价修正体系，近年来工业用地价格较为稳定，故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由于无法取得评估对象的客观年总收益、年总费用，又因为该区域土地租赁市场成交案例较少，不能通过所在区域的租金水平合理确定估价对象的土地总收益，故不适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评估。

评估人员虽然能够收集一定评估对象所在区域的征收集体土地补偿标准的资料，但无法获得该区域客观的征收集体土地所涉及统计数据资料，故无法求取区域客观的征地费用，因此不宜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因评估对象所在区域有成交相类似的市场交易案例，因此可选用市场比较法评估；

根据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对具有投资开发或再开发潜力的土地估价可采用假设开发法，且适用于对待开发房地产或待拆迁改造后再开发房地产的土地评估，估价对象为工业土地，工业物业开发后出售均较少，无法准确预测其开发完成后的价值，故不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上述评估准则、规程以及对评估对象的特点、评估目的及宗地所处

区域的影响因素等资料进行的收集、分析和整理，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本次评估确定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

（二）评估技术思路

1、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等评估成果，按照替代原则，将被估宗地的区域条件和个别条件等与其所处区域的平均条件相比较，并对照修正系数表选取相应的修正系数对基准地价进行修正，从而求取被估宗地在估价基准日出让价格的方法。其计算公式为：

宗地地面地价 = (待估宗地所处地基准地价 × 日期修正系数 × 综合修正系数 × 其他因素修正系数) × 年期修正系数 ± 开发水平差异修正。

2、市场比较法的基本原理是根据替代原则，将评估对象与在较近的时期内已经发生交易的类似土地实例进行比较对照，并依据实例的价格，对评估对象和实例的交易期日、交易情况、使用年限、区域以及个别因素等差别进行修正，得出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地价的方法。其基本公式为：

$$P = P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评估对象价格；

PB——比较实例价格；

A——评估对象交易情况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情况指数；

B——评估对象评估基准日地价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C——评估对象区域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D——评估对象个别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E——评估对象使用年期修正指数/比较实例使用年期修正指数

六、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对于外购软件本次评估采用市价法。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且无升级版本的外购软件，按照同类软件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对于目前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以现行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确定评估值。评估人员查阅了软件的项目合同、技术协议和发票，由于软件为定制型软件且无法取得目前的市场报价，评估人员通过查询账务，在确认摊销合理的前提下，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被评估单位对于按会计制度要求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所确认的由于时间性差异产生的影响所得税的金额。

评估中首先对计提的合理性、递延所得税核算方法、适用税率、权益期限等进行核实，判断未来能否实现对所得税的抵扣；然后按评估要求对所涉及的债权类资产据实进行评估，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零值处理；再后将评估结果与账面原金额进行比较，以评估所确定的风险损失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记录予以调整，从而得出评估值。

八、负债

负债为流动负债及长期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中对各类负债主要款项的业务内容、账面金额、发生日期、形成原因、企业确认依据以及约定的还款期限、方式等进行调查、核实；对各类预计负债的主要内容、计提依据、计提方法、计提金额等进行审核；对重要的负债，向有关人员或向对方单位进行必要的调查或询证；对负债履行的可能性进行必要的分析，确认是否存在无需偿付的债务、无需支付的计提。

在充分考虑其债务和应履行义务的真实性前提下，以经核实的负债金额作为评估值。

第四章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进行前期调查

我公司接到委托人的通知后，即安排有关负责人到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处与负责人、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并进行适当的调查。了解评估目的和所涉及的经济行为、评估对象、范围，了解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及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具体类型、分布情况和特点，了解企业所处行业、法律环境、会计政策等相关情况，了解委托人对评估基准日的考虑和对报告完成日期的要求。经过综合分析和评价，在确定本评估机构具备承担此项评估的专业胜任能力，可以独立地进行评估，业务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的情况下，与委托人洽谈并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编制评估计划

根据本项评估的需要，确定项目负责人，安排资产评估师和评估辅助人员，组成评估项目组。由项目负责人编制评估计划，经本评估机构有关负责人审核后实施。

评估计划的内容涵盖现场调查、收集评估资料、评定估算、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等

实施评估的全过程，初步确定评定估算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并对评估的各个阶段作出相应的时间安排。

三、进行现场调查

(一) 向被评估单位布置并辅导有关人员填写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同时，指导被评估单位进行资产清查。

(二) 向被评估单位提交尽职调查清单，收集评估所需文件资料，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以及财务报表、生产经营统计资料、近年审计报告、发展规划等。

(三) 根据评估准则要求进行资产核实和现场勘查：

1、检查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及负债清查评估明细表有无错项、漏项、重复；对照资产及负债清查评估明细表，逐类与财务总账进行比对；抽查各类资产或负债中的重点项目，将其与财务明细账记录的数据进行核对；做到账、表一致；

2、对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所列各类实物资产，到现场以重点全查、一般抽查的方式进行数量核实，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同时，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房屋、重点构筑物和重点设备进行现场查勘，形成详尽的查勘记录，并与资产管理人员和操作使用人员进行交谈，查阅房屋维修记录、设备运行日志和大中修记录；对存货，检查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等的存储情况并了解领（使）用制度，查看在产品完工程度并了解入账过程，了解产成品销售情况和销售成本构成；

3、对照土地资料，实地查看地形、地貌，了解四至范围、环境、交通及土地开发利用程度、实际用途等情况；对其他无形资产，了解形成或取得过程、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等；

4、对大额、重点应收款项进行函证，了解业务往来及对方单位信用情况；查阅主要负债的相关协议、合同，了解发生时间、形成过程，偿债情况；

5、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征询、鉴别，查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产权状况；并对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的重大事项进行调查。

(四) 通过座谈会、走访等方式，听取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重点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状况，并形成访谈记录。

(五) 开展被评估单位外部的调研活动；包括走访市场或查询市场资讯，了解企业产品的销售情况、价格趋势、市场占有情况和同行业其他企业产品的相应情况，以及市

场竞争态势；通过网站、专业刊物等媒体，了解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金融政策、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组织的市场分析、行业发展意见和行业统计数据；走访管理部门和市场，掌握价格等方面的信息、资料；进行电话询问、现场咨询等形式的市场调查，获取价格手册、媒体资讯以外的价格信息。

四、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根据评估工作需要进行分类，即按流动资产、投资性房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评估等类别，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的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展开评定估算

对归纳整理后的各类评估资料所反映的信息进行提炼，通过分析测算得到评估所需要的而在评估过程中又无法直接获取的各种数据、参数。然后，分别采用一定的评估方法进行评定估算。

六、形成评估结论

对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中各类资产及负债的初步评估结果进行复查，必要时对个别资产项目的估算过程和估算结果进行适当修改，在确认单项资产、负债评估结果基本合规合理和资产、负债无重评漏评的情况下，进行汇总，得出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根据评估工作情况，起草资产评估报告，经过本评估机构内部三级复核后，形成初步报告。就初步评估报告向委托人征求意见，并对涉及的相关事项与委托人进行必要沟通。在不影响本评估机构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采纳委托人对报告的合理意见或建议。然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第五章 评估假设

资产评估的基本目标要求评估结论必须公允，而所有公允的评估结论都是有条件的约束的。资产评估假设正是表现资产评估条件约束的重要形式。

一、本次评估采用的假设

(一) 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定被评估企业在评估基准日后仍按照原来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

(二) 一般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具体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

整。

二、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第六章 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和方法后，我们的评估结论是：在前述评估目的下，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11,840.59 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 2,279.75 万元，增值率为 23.84%。即：资产账面价值 22,987.84 万元，评估价值为 25,267.59 万元，评估增值 2,279.75 万元，增值率为 9.92%；负债账面价值为 13,427.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13,427.00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560.8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1,840.59 万元，评估增值 2,279.75 万元，增值率为 23.84%。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8,147.73	8,226.07	78.34	0.96
非流动资产	14,840.11	17,041.52	2,201.41	14.83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2,988.00	2,988.00	-	-
固定资产	3,466.42	3,935.32	468.90	13.53
使用权资产	16.32	16.32	-	-
无形资产	7,763.79	9,496.30	1,732.51	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57	605.57	-	-
资产总计	22,987.84	25,267.59	2,279.75	9.92
流动负债	13,422.92	13,422.92	-	-
非流动负债	4.08	4.08	-	-
负债合计	13,427.00	13,427.00	-	-
净资产	9,560.85	11,840.59	2,279.75	23.84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资产及负债评估明细表。

第七章 特别事项说明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一) 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房屋未办理权证，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由广州市花都区地理信息中心测绘管理所出具的《房屋面积测量成果报告书》，本次评估的投资性房地产总面积为 10,725.10 平方米，明细如下：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造年代	建筑面积 (m ²)
热冲压厂房	钢结构	2018-05-31	7,504.69
门卫	混合	2018-05-31	32.06
热冲压二期厂房	钢结构	2021-05-31	3,188.35
小计			10,725.10

(二) 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房屋未办理权证，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由广州市花都区地理信息中心测绘管理所出具的《房屋面积测量成果报告书》，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面积合计为 38299.07 平方米，明细如下：

明细表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造年代	建筑面积 (m ²)
1	一期工场	钢结构	2010-11	13,224.00
2	门卫室 1-3	钢混	2010-11	51.65
3	仓库	混合	2010-11	103.11
4	一期消防室	钢混	2010-11	81.04
5	二期工场	钢结构	2012-11	11,486.00
6	二期配电室	钢混	2012-11	111.28
7	三期工场	钢结构	2014-12	11,051.90
8	事务所	钢混	2010-11	710.55
9	事务所 2 一期	钢混	2010-11	542.42
10	事务所三期	钢混	2014-11	543.42
16	仓库 1	钢混	2018-03	81.35
17	仓库 2	钢混	2018-03	161.00
19	危废储存转运站	钢简易	2019-11	151.35
合计				38299.07

另有一钢混结构开关房，建于 2011 年 1 月，建筑面积 24.7 平方米，未列于规划许可证范围内，其余房屋均为简易或者临时建筑。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本次评估，未发现有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三、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本次评估，未发现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本评估报告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后的审定数。本次评估报告引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出具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6)第 0397 号），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次审计报告引用获得委托人同意，同时资产评估师对引用报告的时效性和可靠性进行了专业分析判断，评估机构仅承担可能的引用不当的责任。

五、重大期后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我们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发生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亦未通过有效方式明确告知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说明

本评估报告无任何评估程序受限的事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评估基准日后，若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对评估结论造成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负债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亦没有义务就评估基准日后发生的事情或情况修正评估报告。

（二）抵押、担保、租赁、融资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说明

本次评估，未发现委估资产有抵押、担保、租赁、融资租赁及涉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三）在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评估时，我们未考虑该等资产用于评估目的可能承担的费用和税项，未对部分资产的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考虑；未考虑资产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诉讼事项、或有负债及可能的特殊交易方式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由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行为文件、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等评估所需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应当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五）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委托人或被评估单位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六) 本资产评估结论由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受本公司评估人员的执业水平和能力的影响,资产评估结论不作为相关交易及其它经济行为的唯一依据,也不应该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仅作为有关当事人的价值参考。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的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第八章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仅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由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二、本资产评估结论有效期一年,即自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至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日止。但在此期间,若遇评估对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本评估结论即失效。我们不对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超出有效期使用评估报告或者虽在有效期内但评估对象状况已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已发生较大波动时仍然使用评估报告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四、除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六、未征得我公司同意,委托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章 评估报告日及其他

一、本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二月四日,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含有若干附件(见附件目录),附件是本资产评估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陈冬龙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 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二、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三、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四、 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承诺函；
- 五、 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六、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 七、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
- 八、 签字资产评估师执业会员证书。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0397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AD5PMCJ5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0397 号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8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8 月、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8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8 月、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 1-8 月、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六、其他事项

本报告仅供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玉芳



二〇二六年二月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8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3,490,138.95	3,209,246.68	短期借款	六、12	73,496,701.14	99,371,066.83
应收账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六、2	66,513,815.51	76,826,587.36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				应付票据	六、13	39,263,388.93	48,160,530.56
预付款项	六、3	979,993.60	521,221.87	预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六、4	408,488.14	684,667.93	合同负债	六、14	8,764,554.92	9,375,578.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6,744,641.36	6,744,813.79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六、16	5,025,952.24	3,893,697.10
存货	六、5	10,084,206.60	18,872,249.33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数据资源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7	233,947.34	304,57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34,229,155.93	167,854,671.83
流动资产合计		81,477,342.30	100,813,973.17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租赁负债	六、18	-	130,92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六、6	29,380,000.00	71,602,824.23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六、7	34,664,221.37	57,909,717.62	递延所称税负债	六、10	40,806.90	87,447.66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06.90	218,373.49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134,269,974.83	168,073,045.32
使用权资产	六、8	163,255.58	349,790.62				
无形资产	六、9	77,637,903.00	78,801,14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中：数据资源				实收资本（或股，股本）	六、19	224,548,500.00	224,548,500.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数据资源				其中：优先股			
商誉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6,055,743.05	5,737,253.00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461,103.00	214,400,728.47	专项储备	六、20	18,216,568.06	18,216,568.06
资产总计		229,878,415.80	315,247,701.64	盈余公积	六、21	-147,158,617.09	-95,625,431.74
				未分配利润		95,608,470.97	147,141,656.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878,445.80	315,247,701.6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1-8月



会企02表

2025年1-8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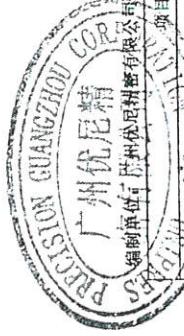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项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营业收入	六、22	240,869,552.87	404,685,545.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33,185.35	-83,174,345.67
营业成本	六、22	180,364,457.43	361,439,095.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33,185.35	-83,174,345.67
税金及附加	六、23	2,735,836.22	4,078,410.3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销售费用	六、24	26,495.45	126,492.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管理费用	六、25	23,040,402.70	30,427,997.3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财务费用	六、26	681,448.30	796,089.5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利息费用	六、26	595,998.66	1,239,940.1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收入	六、26	22,540.34	65,133.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加：其他收益	六、27	46,735.28	180,343.29	5、其他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金融资产重分类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570,531.73	1,435,851.79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55,771,803.31	-96,796,087.12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514,986.07	-	7、其他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649,579.60	-87,362,131.18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533,185.35	-83,174,345.67
加：营业外收入	六、31	-	5,556.32	七、每股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六、32	248,734.56	50,570.92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98,314.16	-87,497,145.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365,128.81	-4,232,799.6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8月

会企03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项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029,873.60	486,065,216.0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29,5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39,137.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502,704.21	265,665.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	29,5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542,577.81	487,010,018.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00	85,5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099,962.37	334,416,570.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115.65	1,221,32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46,167.90	49,721,670.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801.76	342,48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12,954.94	24,571,411.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37,671,917.41	87,063,80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0,859,531.57	20,913,38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71,917.41	-57,543,60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518,616.78	429,623,03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11.00	366,70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3,961.03	57,386,98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107.73	-419,242.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309,246.68	3,328,489.5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0,138.95	3,309,246.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6,455.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6,455.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618.00	209,130.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18.00	209,130.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837.65	-209,13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8月

会企04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548,500.00	-	-	-	-	-	-	-	18,218,588.06	-95,625,431.74	-	147,141,65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18,218,588.06	-95,625,431.74	-	147,141,656.32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4,548,500.00	-	-	-	-	-	-	-	-	-51,533,185.35	-	-51,533,185.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51,533,185.35	-	-51,533,18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224,548,500.00	-	-	-	-	-	-	-	18,218,588.06	-147,158,617.09	-	95,608,470.9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4,548,500.00	-	-	-	-	-	-	-	-	-	-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1-8月

会金04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548,500.00									18,218,588.06	-32,451,086.97	230,316,00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18,218,588.06	-32,451,086.97	230,316,001.99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4,548,500.00											-83,174,345.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174,345.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174,345.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224,548,500.00									18,218,588.06	-95,625,431.74	147,141,656.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2009年11月2日在广东省广州市注册成立。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3500.00万美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9519164XP;法定代表人:熊智斌;注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77号A栋。

本公司的母公司原为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根据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Unipres Corporation(以下简称“日本优尼”)和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尼中国”)于2012年11月1日签订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协议》,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同意以等值于人民币71,699,250.00元的美元价格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75%的股权转让给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Unipres Corporation同意以股权出资的方式,以其持有的本公司25%的股权作价162.00万美元投入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对该公司的增资的出资。

本公司已于2012年12月28日取得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穗外经贸资批[2012]176号文)。截至2013年3月15日,上述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本公司成为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仍为Unipres Corporation。

2、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设计、开发、制造自动变速箱及其精密零配件,制造汽车用精锻毛坯件、精密冲压半成品。

3、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于2026年2月4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四、18 “收入” 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 请参阅附注四、2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 下同)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本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 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 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 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 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 如: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 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 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 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 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 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先按计划成本进行核算,月末将成本差异予以分摊,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8、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3%	9.7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5年	3%-5%	19.0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3%	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	3%-5%	19.00%-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0、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1)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 承租人未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发生的成本。

(3)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 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② 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

③ 使用资产账面价值调整

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限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且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名称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计算机软件	3年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已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者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消。

17、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
-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① 国内销售

本公司出售汽车变速箱和汽车模具,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商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由于商品的交付给顾客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故本公司在商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确认后来确认一项应收款。

② 出口销售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已办理离境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按照出口报关金额及以报关装船(即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1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1、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



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套期会计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如下:

①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



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三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公司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2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①本公司自2024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②本公司自2024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③本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18“收入”所述,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 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 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银行存款	2,890,138.95	3,309,246.68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u>3,490,138.95</u>	<u>3,909,246.68</u>
其中: 受限货币资金(不能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报)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保函保证金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u>600,000.00</u>	<u>600,000.00</u>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u>账龄</u>	<u>2025-8-31</u>	<u>2024-12-31</u>
1年以内	70,014,542.64	80,870,091.96
小计	<u>70,014,542.64</u>	<u>80,870,091.96</u>
减: 坏账准备	3,500,727.13	4,043,504.60
合计	<u>66,513,815.51</u>	<u>76,826,587.36</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8-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014,542.64	100%	3,500,727.13	5%	66,513,815.51
其中: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70,014,542.64	100%	3,500,727.13	5%	66,513,815.51
合计	70,014,542.64	100%	3,500,727.13	5%	66,513,815.51

(续上表)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870,091.96	100%	4,043,504.60	5%	76,826,587.36
其中: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80,870,091.96	100%	4,043,504.60	5%	76,826,587.36
合计	80,870,091.96	100%	4,043,504.60	5%	76,826,587.36

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名称	2025-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0,014,542.64	3,500,727.13	5%
合计	70,014,542.64	3,500,727.13	5%

(续上表)

名称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870,091.96	4,043,504.60	5%
合计	80,870,091.96	4,043,504.60	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2025年1-8月	4,043,504.60	-542,777.47			3,500,727.13
2024年度	5,306,396.84	-1,262,892.24			4,043,504.60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①2025年1-8月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和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和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期末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加特可(广州)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51,629,101.67		51,629,101.67	73.74%	2,581,455.08
爱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7,094,049.00		7,094,049.00	10.13%	354,702.45
Unipres Mexicana, S.A. de C.V.	3,521,110.10		3,521,110.10	5.03%	176,055.51
爱思帝达耐时(上海)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1,847,367.86		1,847,367.86	2.64%	92,368.39
加特可(苏州)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1,727,755.11		1,727,755.11	2.47%	86,387.76
合计	<u>65,819,383.74</u>		<u>65,819,383.74</u>	<u>94.01%</u>	<u>3,290,969.19</u>

②2024年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和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和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期末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加特可(广州)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55,971,095.49		55,971,095.49	69.21%	2,798,554.77
爱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7,655,625.09		7,655,625.09	9.47%	382,781.25
加特可(苏州)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4,793,819.25		4,793,819.25	5.93%	239,690.96
爱思帝达耐时(上海)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4,610,981.86		4,610,981.86	5.70%	230,549.09
Unipres Mexicana, S.A. de C.V.	2,406,387.06		2,406,387.06	2.98%	120,319.35
合计	<u>75,437,908.75</u>		<u>75,437,908.75</u>	<u>93.28%</u>	<u>3,771,895.42</u>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8-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79,993.60	100%	521,221.87	100%
合计	<u>979,993.60</u>	<u>100%</u>	<u>521,221.87</u>	<u>100%</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①2025年1-8月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期末余额</u>	<u>占总金额比例</u>	<u>未结算原因</u>
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548,327.80	55.95%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30,763.87	33.75%	尚未提供服务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	非关联方	60,383.33	6.16%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518.60	4.13%	尚未提供服务
合计		<u>979,993.60</u>	<u>100%</u>	

②2024年度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期末余额</u>	<u>占总金额比例</u>	<u>未结算原因</u>
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1,469.80	55.92%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5,827.20	31.82%	尚未提供服务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	非关联方	36,230.00	6.95%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694.87	5.31%	尚未提供服务
合计		<u>521,221.87</u>	<u>100%</u>	

4、其他应收款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8,488.14	684,667.93
合计	<u>408,488.14</u>	<u>684,667.93</u>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u>账龄</u>	<u>2025-8-31</u>	<u>2024-12-31</u>
1年以内	388,389.64	529,849.17
1至2年	16,662.64	190,568.02
2至3年	25,030.86	14,000.00
3至4年	14,000.00	
4至5年	39,500.00	53,100.00
5年以上	<u>483,583.14</u>	<u>787,517.19</u>
小计	75,095.00	102,849.26
减: 坏账准备		
合计	<u>408,488.14</u>	<u>684,667.93</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u>款项性质</u>	<u>2025-8-31</u>	<u>2024-12-31</u>
保证金、押金组合	30,000.00	38,000.00
代扣、代垫款项组合	376,796.01	513,142.75
往来款项及其他	39,287.13	193,274.44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组合	37,500.00	43,100.00
小计	<u>483,583.14</u>	<u>787,517.19</u>
减: 坏账准备	75,095.00	102,849.26
合计	<u>408,488.14</u>	<u>684,667.93</u>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u>坏账准备</u>	2025-8-31			<u>合计</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02,849.26		102,849.2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754.26			-27,754.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5,095.00			75,095.00

(续上表)

<u>坏账准备</u>	2024-12-31			<u>合计</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75,808.81			275,808.8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2024-12-31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2,959.55		-172,959.5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02,849.26		102,849.26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8月	102,849.26	-27,754.26				75,095.00
2024年度	275,808.81	-172,959.55				102,849.26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25年1-8月

公司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	192,817.00	1年内	39.87%	9,640.85	
社会保险费	代垫款	183,979.01	1年内	38.04%	9,198.95	
中央金库	税费	34,715.44	1年内	7.18%	4,387.08	
		10,780.08, 1-2年				
		16,662.64,				
		2-3年 7,272.72				
王华龙	备用金借款	30,200.00	2-3年	6.25%	13,400.00	
		14,000.00, 3-4年				
		14,000.00, 5年				
		以上 2,200.00				
广州市花都区航空服务中心	押金	30,000.00	5年以上	6.20%	30,000.00	
合计		471,711.45		97.55%	66,626.88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2024年度

<u>公司名称</u>	<u>款项的性质</u>	<u>期末余额</u>	<u>账龄</u>	<u>占总金额比例</u>	<u>坏账准备</u>
					<u>期末余额</u>
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	263,608.00	1年以内	33.47%	13,180.40
社会保险费	代垫款	249,534.75	1年以内	31.69%	12,476.74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花都供电局	往来款	163,547.45	1-2年	20.77%	16,354.75
王华龙	备用金借款	35,800.00	1-2年	4.55%	13,400.00
		14,000.00, 2-3			
		年 14,000.00, 5			
		年以上 7,800.00			
广州市花都区航空服务中心	押金	30,000.00	5年以上	3.81%	30,000.00
合计		742,490.20		94.28%	85,411.8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u>项目</u>	2025-8-31			2024-12-31		
	<u>账面余额</u>	<u>跌价准备或合</u>	<u>账面价值</u>	<u>账面余额</u>	<u>跌价准备或合</u>	<u>账面价值</u>
	同履约成本减			同履约成本减		
原材料	3,286,638.10	1,288,107.29	1,998,530.81	5,659,680.04	1,528,673.65	4,131,006.39
低值易耗品	13,483,953.64	13,063,701.77	420,251.87	14,018,131.40	12,598,838.59	1,419,292.81
在产品	3,688,010.02		3,688,010.02	4,802,151.74		4,802,151.74
库存商品	10,039,507.56	6,061,393.66	3,978,113.90	12,759,443.87	4,239,645.48	8,519,798.39
合计	30,498,109.32	20,413,202.72	10,084,906.60	37,239,407.05	18,367,157.72	18,872,249.3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① 2025年1-8月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金额</u>		<u>本期减少金额</u>		<u>期末余额</u>
		<u>计提</u>	<u>其他</u>	<u>转回或转销</u>	<u>其他</u>	
原材料	1,528,673.65	-240,566.36				1,288,107.29
低值易耗品	12,598,838.59	464,863.18				13,063,701.77
库存商品	4,239,645.48	1,821,748.18				6,061,393.66
合计	18,367,157.72	2,046,045.00				20,413,202.72

② 2024年度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金额</u>		<u>本期减少金额</u>		<u>期末余额</u>
		<u>计提</u>	<u>其他</u>	<u>转回或转销</u>	<u>其他</u>	
原材料	1,528,673.65					1,528,673.65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低值易耗品	12,598,838.59					12,598,838.59
库存商品	4,239,645.48					4,239,645.48
合计	<u>18,367,157.72</u>					<u>18,367,157.72</u>

6、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① 2025年1-8月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65,643,308.61	26,219,121.74	91,862,430.35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转为自用地产			
期末余额	65,643,308.61	26,219,121.74	91,862,430.35
②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6,798,966.38	3,460,639.74	20,259,606.12
本期增加金额	2,081,259.60	332,848.00	2,414,107.60
其中：计提或摊销	2,081,259.60	332,848.00	2,414,107.6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8,880,225.98	3,793,487.74	22,673,713.72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28,089,331.05	11,219,385.58	39,308,716.63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28,089,331.05	11,219,385.58	39,308,716.63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8,673,751.58	11,206,248.42	29,880,000.00
期初账面价值	48,844,342.23	22,758,482.00	71,602,824.23

② 2024年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65,643,308.61	26,219,121.74	91,862,430.35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房屋、建筑物</u>	<u>土地使用权</u>	<u>合计</u>
其中: 转为自用地产			
期末余额	65,643,308.61	26,219,121.74	91,862,430.35
②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3,677,076.98	2,961,367.74	16,638,444.72
本期增加金额	3,121,889.40	499,272.00	3,621,161.40
其中: 计提或摊销	3,121,889.40	499,272.00	3,621,161.4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6,798,966.38	3,460,639.74	20,259,606.12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8,844,342.23	22,758,482.00	71,602,824.23
期初账面价值	51,966,231.63	23,257,754.00	75,223,985.63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①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1) 2025年1-8月

<u>项目</u>	<u>账面价值</u>	<u>可收回金额</u>	<u>减值金额</u>
房屋建筑物、土地	69,188,716.63	29,880,000.00	39,308,716.63
合计	69,188,716.63	29,880,000.00	39,308,716.63

(续上表)

<u>项目</u>	<u>预测期的年限</u>	<u>预测期的关键参数</u>	<u>稳定的定期关键参数</u>	<u>稳定的定期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u>
房屋建筑物、土地	45年	年租金收入、年运营费用、资本化率	收益法有限期模型、无稳定期	收益法有限期模型、无稳定期
合计				

7、固定资产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固定资产	34,664,221.37	57,909,717.62
固定资产清理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合计	34,664,221.37	57,909,717.6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1) 2025年1-8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模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37,727,584.89	991,933,623.12	92,938,950.89	933,466.88	6,276,647.47	1,229,810,273.25
本期增加金额		38,600.00				38,600.00
其中: 购置						
在建工程		38,600.00				38,600.00
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129,931,526.34	1,571,101.70			131,502,628.04
其中: 处置或报		129,931,526.34	1,571,101.70			131,502,628.04
废						
期末余额	137,727,584.89	862,040,696.78	91,367,849.19	933,466.88	6,276,647.47	1,098,346,245.21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76,615,789.29	836,963,171.38	86,296,757.44	722,943.12	5,283,391.18	1,005,882,052.41
本期增加金额	492,423.28	3,083,144.74	116,050.70	8,118.62	29,172.65	3,728,909.99
其中: 计提	492,423.28	3,083,144.74	116,050.70	8,118.62	29,172.65	3,728,909.99
本期减少金额		112,891,017.70	1,437,712.92			114,328,730.62
其中: 处置或报		112,891,017.70	1,437,712.92			114,328,730.62
废						
期末余额	77,108,212.57	727,155,298.42	84,975,095.22	731,061.74	5,312,563.83	895,282,231.78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48,488,802.98	113,185,604.54	3,547,366.38	168,363.42	628,365.90	166,018,503.22
本期增加金额	2,170,289.31	9,583,222.72	2,377,183.80		286,345.85	14,417,041.68
其中: 计提	2,170,289.31	9,583,222.72	2,377,183.80		286,345.85	14,417,041.68
本期减少金额		11,935,161.90	83,253.10		17,337.84	12,035,752.84
其中: 处置或报		11,935,161.90	83,253.10		17,337.84	12,035,752.84
废						
期末余额	50,659,092.29	110,833,665.36	5,841,297.08	168,363.42	897,373.91	168,399,792.06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960,280.03	24,051,733.00	551,456.89	34,041.72	66,709.73	34,664,221.37
期初账面价值	12,622,992.62	41,784,847.20	3,094,827.07	42,160.34	364,890.39	57,909,717.62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2024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模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37,554,023.89	992,410,888.08	92,938,950.89	933,466.88	6,341,648.86	1,230,178,978.60
本期增加金额	173,561.00				17,654.41	191,215.41
其中: 购置						
在建工程	173,561.00				17,654.41	191,215.41
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477,264.96			82,655.80	559,920.76
其中: 处置或报		477,264.96			82,655.80	559,920.76
度						
期末余额	<u>137,727,584.89</u>	<u>991,933,623.12</u>	<u>92,938,950.89</u>	<u>933,466.88</u>	<u>6,276,647.47</u>	<u>1,229,810,273.25</u>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72,684,489.35	808,743,383.13	84,597,581.35	634,595.64	5,049,889.91	971,709,939.38
本期增加金额	3,931,299.94	28,682,735.26	1,699,176.09	88,347.48	312,024.30	34,713,583.07
其中: 计提	3,931,299.94	28,682,735.26	1,699,176.09	88,347.48	312,024.30	34,713,583.07
本期减少金额		462,947.01			78,523.03	541,470.04
其中: 处置或报		462,947.01			78,523.03	541,470.04
度						
期末余额	<u>76,615,789.29</u>	<u>836,963,171.38</u>	<u>86,296,757.44</u>	<u>722,943.12</u>	<u>5,283,391.18</u>	<u>1,005,882,052.41</u>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23,682,286.36	61,171,260.72	2,221,299.87	107,147.99	407,578.88	87,589,573.82
本期增加金额	24,806,516.62	52,014,343.82	1,326,066.51	61,215.43	220,787.02	78,428,929.40
其中: 计提	24,806,516.62	52,014,343.82	1,326,066.51	61,215.43	220,787.02	78,428,929.40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 处置或报						
度						
期末余额	<u>48,488,802.98</u>	<u>113,185,604.54</u>	<u>3,547,366.38</u>	<u>168,363.42</u>	<u>628,365.90</u>	<u>166,018,503.22</u>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622,992.62	41,784,847.20	3,094,827.07	42,160.34	364,890.39	<u>57,909,717.62</u>
期初账面价值	41,187,248.18	122,496,244.23	6,120,069.67	191,723.25	884,180.07	<u>170,879,465.40</u>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所有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不动产权证,现在公司正在办理不动产权证中。

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①2025年1-8月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电子设备</u>	<u>合计</u>
期初余额	1,233,723.56	1,233,723.56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233,723.56	1,233,723.56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883,932.94	883,932.94
本期增加金额	186,555.04	186,555.04
其中:计提	186,555.04	186,555.0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070,487.98	1,070,487.98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3,235.58	163,235.58
期初账面价值	349,790.62	349,790.62

<u>②2024年度 项目</u>	<u>电子设备</u>	<u>合计</u>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308,670.92	1,308,670.9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74,947.36	74,947.36
期末余额	1,233,723.56	1,233,723.56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572,543.58	572,543.58
本期增加金额	311,389.36	311,389.36
其中:计提	311,389.36	311,389.36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883,932.94	883,932.94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4) 账面价值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期末账面价值	349,790.62	349,790.62
期初账面价值	736,127.34	736,127.34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①2025年1-8月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90,284,178.26	49,400.00	90,333,578.26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90,284,178.26	49,400.00	90,333,578.26
(2)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1,498,127.26	34,308.00	11,532,435.26
本期增加金额	1,152,264.00	10,976.00	1,163,240.00
其中：计提	1,152,264.00	10,976.00	1,163,240.0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2,650,391.26	45,284.00	12,695,675.26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7,633,787.00	4,116.00	77,637,903.00
期初账面价值	78,786,051.00	15,092.00	78,801,143.00

②2024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90,284,178.26	286,092.41	90,570,270.67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36,692.41	236,692.41
其中：处置或报废		236,692.41	236,692.41
期末余额	90,284,178.26	49,400.00	90,333,578.26
(2)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9,769,731.26	254,536.41	10,024,267.67
本期增加金额	1,728,396.00	16,464.00	1,744,860.00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其中: 计提	1,728,396.00	16,464.00	1,744,860.00
本期减少金额		236,692.41	236,692.41
其中: 处置或报废		236,692.41	236,692.41
期末余额	11,498,127.26	34,308.00	11,532,435.26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78,786,051.00</u>	<u>15,092.00</u>	<u>78,801,143.00</u>
期初账面价值	<u>80,514,447.00</u>	<u>31,556.00</u>	<u>80,546,003.00</u>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23,989,024.85	5,997,256.21	22,513,511.58	5,628,377.90
租赁负债	233,947.34	58,486.84	435,500.40	108,875.10
合计	<u>24,222,972.19</u>	<u>6,055,743.05</u>	<u>22,949,011.98</u>	<u>5,737,253.00</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63,235.58	40,808.90	349,790.62	87,447.66
合计	<u>163,235.58</u>	<u>40,808.90</u>	<u>349,790.62</u>	<u>87,447.66</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8,399,792.06	166,018,503.2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39,308,716.63	
合计	<u>207,708,508.69</u>	<u>166,018,503.22</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8-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u>600,000.00</u>	<u>600,000.00</u>	

(续上表)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u>600,000.00</u>	<u>600,000.00</u>	

12、短期借款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委托贷款	73,368,306.60	99,368,306.60
应计利息	128,394.54	2,760.23
合计	<u>73,496,701.14</u>	<u>99,371,066.83</u>

其他说明：委托贷款是通过与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委托人”）及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受托行”）签订的人民币委托贷款协议实现的。根据协议，本公司可在可用委托贷款额度金额范围内与委托人共同向受托行提交委托贷款指令，申请委托贷款。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1年以内（含1年）	39,812,661.89	48,046,168.56
1年以上	150,727.04	114,362.00
合计	<u>39,963,388.93</u>	<u>48,160,530.56</u>

(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① 2025年1-8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097,209.50	22,791,392.63	24,599,644.61	7,288,957.52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31,442.74	2,831,442.74	
辞退福利	278,469.48	7,239,918.04	6,042,810.12	1,475,577.40
合计	<u>9,375,678.98</u>	<u>32,862,753.41</u>	<u>33,473,897.47</u>	<u>8,764,534.92</u>

② 202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614,516.09	44,612,164.46	46,129,471.05	9,097,209.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78,083.72	3,478,083.72	
辞退福利		377,479.56	99,010.08	278,469.48
合计	<u>10,614,516.09</u>	<u>48,467,727.74</u>	<u>49,706,564.85</u>	<u>9,375,678.98</u>

(2) 短期薪酬列示

① 2025 年 1-8 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4,595.23	18,643,661.27	20,073,807.27	2,424,449.23
职工福利费		1,336,734.60	1,336,734.60	
社会保险费		<u>1,107,278.22</u>	<u>1,107,278.22</u>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1,475.38	951,475.38	
工伤保险费		155,802.84	155,802.84	
住房公积金		1,525,523.00	1,525,52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58.12	178,195.54	183,915.12	19,238.54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5,217,656.15		372,386.40	4,845,269.75
合计	<u>9,097,209.50</u>	<u>22,791,392.63</u>	<u>24,599,644.61</u>	<u>7,288,957.52</u>

② 202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50,597.30	35,022,473.72	35,918,475.79	3,854,595.23
职工福利费		3,104,761.77	3,104,761.77	
社会保险费		<u>3,378,302.63</u>	<u>3,378,302.63</u>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5,621.80	1,995,621.80	
工伤保险费		1,382,680.83	1,382,680.83	
住房公积金		2,783,974.00	2,783,97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620.24	322,652.34	325,314.46	24,958.12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5,836,298.55		618,642.40	5,217,656.15
合计	<u>10,614,516.09</u>	<u>44,612,164.46</u>	<u>46,129,471.05</u>	<u>9,097,209.50</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① 2025年1-8月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	2,686,706.69		2,686,706.69	
失业保险费		144,736.05	144,736.05	
合计	<u>2,831,442.74</u>		<u>2,831,442.74</u>	

② 2024年度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	3,421,065.95		3,421,065.95	
失业保险费		57,017.77	57,017.77	
合计	<u>3,478,083.72</u>		<u>3,478,083.72</u>	

15、应交税费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增值税	4,885,627.42	5,755,801.64
预提所得税	356,738.80	504,491.10
个人所得税	117,769.76	190,04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665.52	55,356.58
教育费附加	44,761.08	39,540.42
土地使用税	144,587.20	
房产税	1,101,736.19	141,243.12
印花税	30,516.06	57,206.93
其他税费	239.33	1,133.81
合计	<u>6,744,641.36</u>	<u>6,744,813.79</u>

16、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25,952.24	3,898,007.10
合计	<u>5,025,952.24</u>	<u>3,898,007.10</u>

(1)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关联方往来款	5,021,718.24	3,863,458.81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其他	4,234.00	34,548.29
合计	<u>5,025,952.24</u>	<u>3,898,007.10</u>

②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8)	233,947.34	304,574.57
合计	<u>233,947.34</u>	<u>304,574.57</u>

18、租赁负债

项目	2025-8-31	2024-12-31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33,947.34	435,500.40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7)	233,947.34	304,574.57
合计	<u>0.00</u>	<u>130,925.83</u>

19、实收资本

(1) 2025年1-8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24,548,500.00			224,548,500.00

(2) 2024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24,548,500.00			224,548,500.00

20、盈余公积

(1) 2025年1-8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218,588.06			18,218,588.06
合计	<u>18,218,588.06</u>			<u>18,218,588.06</u>

(2) 2024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218,588.06			18,218,588.06
合计	<u>18,218,588.06</u>			<u>18,218,588.06</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625,431.74	-12,451,086.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625,431.74	-12,451,086.0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33,185.35	-83,174,345.6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47,158,617.09</u>	<u>-95,625,431.74</u>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3,874,553.35	177,948,442.50	392,986,061.60	357,816,478.71
其他业务	6,994,999.52	2,416,014.93	11,699,483.68	3,622,616.50
合计	<u>210,869,552.87</u>	<u>180,364,457.43</u>	<u>404,685,545.28</u>	<u>361,439,095.21</u>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出售汽车变速箱和汽车模具, 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 即商品交付给客户, 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由于商品的交付给顾客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 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故本公司在商品交付给客户, 客户确认后来确认一项应收款。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524.57	916,914.74
教育费附加	458,231.82	654,939.09
土地使用税	144,587.20	216,880.82
房产税	1,384,222.43	2,075,981.70
印花税	107,958.80	211,742.01
车船税	300.00	1,920.00
环境保护税	11.40	31.95
合计	<u>2,736,836.22</u>	<u>4,078,410.31</u>

24、销售费用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其他	26,495.45	126,192.01
合计	26,495.45	126,192.01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5、管理费用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职工薪酬	3,869,118.58	6,763,999.26
裁员补偿金	7,239,918.04	377,479.56
业务委托费	3,686,714.46	9,002,492.31
危废处理服务费	1,813,994.71	3,008,637.03
保险	1,231,655.24	2,326,886.47
无形资产摊销	1,152,264.00	1,728,396.00
办公用品及相关费用	990,753.43	796,210.71
保安、保洁、司机服务费	860,676.00	1,245,716.70
年审及系统维护费	647,133.40	919,826.31
电费	530,122.68	1,051,495.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6,555.04	311,389.36
绿化养护费	140,559.14	280,489.80
车耗	97,968.02	209,984.77
水费	81,635.67	184,510.24
其他审计咨询费	77,196.86	325,451.04
折旧费	72,070.63	678,131.82
招待费	41,024.20	152,223.63
差旅交通费	31,372.99	130,325.06
修缮费	29,494.00	65,707.00
通讯费	23,241.36	43,419.27
其他	236,934.25	670,498.62
监察费		145,000.00
车租		1,500.00
董事会费		8,226.94
合计	<u>23,040,402.70</u>	<u>30,427,997.35</u>

26、财务费用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利息费用	595,998.66	1,239,940.16
减: 利息收入	22,540.34	65,133.25
汇兑损失	37,308.74	-565,190.44
手续费支出	70,651.24	186,473.07
合计	<u>681,418.30</u>	<u>796,089.54</u>

27、其他收益

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年1-8月	2024年
广州市促进商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	17,956.00	34,890.00
专题资金安排计划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779.28	81,214.43
稳岗补贴		64,238.86
合计	<u>46,735.28</u>	<u>180,343.29</u>

28、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2,777.47	1,262,892.2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754.26	172,959.55
合计	<u>570,531.73</u>	<u>1,435,851.79</u>

29、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46,045.00	-18,367,157.7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417,041.68	-78,428,929.4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39,308,716.63	
合计	<u>-55,771,803.31</u>	<u>-96,796,087.12</u>

30、资产处置收益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14,986.07	
合计	<u>-514,986.07</u>	

31、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其他		5,556.82	
合计		<u>5,556.82</u>	

32、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其他	241,908.47	31,711.98	241,908.4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26.09	18,450.72	6,826.09
税收滞纳金		408.22	
合计	<u>248,734.56</u>	<u>50,570.92</u>	<u>248,734.56</u>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当期所得税费用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5,128.81	-4,232,799.61
合计	<u>-365,128.81</u>	<u>-4,232,799.61</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利润总额	-51,898,314.16	-87,407,145.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74,578.54	-21,851,786.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02.42	-6,044,746.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6,092.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431,439.58	23,663,732.76
所得税费用	<u>-365,128.81</u>	<u>-4,232,799.61</u>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利息收入	22,540.34	65,133.25
政府补助	46,735.28	180,343.29
往来款项及其他	433,428.59	20,188.82
合计	<u>502,704.21</u>	<u>265,665.36</u>

②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6,495.45	126,192.01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0,520,476.41	20,568,601.35
往来款项及其他	312,559.71	218,593.27
合计	<u>10,859,531.57</u>	<u>20,913,386.63</u>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租赁支出	211,801.76	342,481.38
合计	<u>211,801.76</u>	<u>342,481.38</u>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②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1) 2025年1-8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9,371,066.83	11,000,000.00	585,749.96	37,460,115.65		73,496,701.14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435,500.40			211,801.76	-10,248.70	233,947.34
合计	<u>99,806,567.23</u>	<u>11,000,000.00</u>	<u>585,749.96</u>	<u>37,671,917.41</u>	<u>-10,248.70</u>	<u>73,730,648.48</u>

2) 2024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55,381,253.97	29,500,000.00	1,211,133.33	86,721,320.47		99,371,066.83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824,122.31			342,481.38	46,140.53	435,500.40
合计	<u>156,205,376.28</u>	<u>29,500,000.00</u>	<u>1,211,133.33</u>	<u>87,063,801.85</u>	<u>46,140.53</u>	<u>99,806,567.23</u>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533,185.35	-83,174,345.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771,803.31	96,796,087.12
信用减值准备	-570,531.73	-1,435,851.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43,017.59	38,334,744.4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6,555.04	311,389.36
无形资产摊销	1,163,240.00	1,744,86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986.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26.09	18,450.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9,987.66	873,230.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490.05	-4,135,67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638.76	-97,128.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41,297.73	-2,381,438.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00,711.64	25,768,002.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75,618.21	-15,235,348.73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u>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3,961.03	57,386,980.02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90,138.95	3,309,246.6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9,246.68	3,328,489.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107.73	-19,242.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目</u>	<u>2025-8-31</u>	<u>2024-12-31</u>
①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90,138.95	3,309,24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 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 母公司或本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① 2025年1-8月

<u>项目</u>	<u>期末外币余额</u>	<u>折算汇率</u>	<u>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u>
货币资金			70,539.25
其中: 美元	9,930.91	7.1030	70,539.25
应收账款			3,658,757.78
其中: 美元	515,100.35	7.1030	3,658,757.78
其他应收款			1,007,208.54
其中: 日元	20,798,062.00	0.048428	1,007,208.54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②2024年度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71,300.48
其中: 美元	51,652.73	7.1884	371,300.48
应收账款			2,721,708.39
其中: 美元	378625.06	7.1884	2,721,708.39
其他应收款			1,305,192.86
其中: 日元	28,230,763.00	0.046233	1,305,192.86

37、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2025年1-8月、2024年度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分别为211,801.76、342,481.38元。

七、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5年1-8月	2024年
其他收益	46,735.28	180,343.29
合计	<u>46,735.28</u>	<u>180,343.29</u>

注: 其他收益明细项目见本附注六、27其他收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



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日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比索、日元等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2025年8月31日,本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36“外币货币性项目”。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5年8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

③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照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

公司银行存款、应收票据的交易对手主要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收回过期债权。在监控客户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分组别的应收款的回收情况,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u>	<u>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u>
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企业管理咨询	5,562万美元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 Unipres Corporation, 通过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00.00%股份。

2、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关系</u>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东实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武汉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郑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优尼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翔太盛冲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阳精工(佛山)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Unipres Mexicana, S.A. de C.V.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度</u>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冲压 BL 板材	27,426,662.57	53,757,073.75
三阳精工(佛山)有限公司	汽车变速箱零部件	2,708,078.31	5,094,539.50
广州翔太盛冲压有限公司	汽车变速箱零部件	2,447,904.49	4,823,327.19
Unipres Corporation	汽车变速箱零部件	1,706,709.00	4,318,116.60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度</u>
Unipres Corporation	技术许可提成费	5,237,498.00	9,725,527.00
Unipres Corporation	业务委托费	15,137.64	213,732.05
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业务委托费	3,671,576.82	8,788,760.26

其他说明: 技术许可提成费按零部件净销售价格的 3%计算。业务委托费是按照全年员工服务工时*服务时间计算确定的。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5年1-8月</u>	<u>2024年度</u>
Unipres Mexicana. S.A. de C.V.	汽车变速箱零部件	9,462,246.78	16,217,821.05
Unipres Mexicana, S.A. de C.V.	选别费		111,360.39
Unipres Corporation	选别费	24,019.60	30,787.72
广州东实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	服务管理费	23,837.74	26,897.95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u>承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2025年1-8月确认的租</u>	<u>2024年度确认的租赁收</u>
		<u>赁收入</u>	<u>入</u>
广州东实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	3,138,736.00	4,708,104.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 2025年1-8月

<u>关联方</u>	<u>期初余额</u>	<u>本年增加数</u>	<u>本年减少数</u>	<u>期末余额</u>	<u>年利率</u>
拆入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99,368,306.60	11,000,000.00	37,000,000.00	73,368,306.60	1.00%

2024年度

<u>关联方</u>	<u>期初余额</u>	<u>本年增加数</u>	<u>本年减少数</u>	<u>期末余额</u>	<u>年利率</u>
拆入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155,368,306.60	29,500,000.00	85,500,000.00	99,368,306.60	1.00%

其他说明: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是通过与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委托人”)及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受托行”)签订的人民币委托贷款协议实现的。根据协议, 本公司可在可用委托贷款额度金额范围内与委托人共同向受托行提交委托贷款指令, 申请委托贷款。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销售旧设备	438,283.04	-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费用	585,749.96	1 211 133.33

4、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8-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Unipres Mexicana, S.A. de C.V.	3,521,110.10	176,055.51	2,406,387.06	120,319.35
应收账款	广州东实优尼热冲压有限公司	1,113,516.11	55,675.81	1,056,913.19	52,845.66
应收账款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438,283.04	21,914.15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8-31	2024-12-31
应付账款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8,308,828.12	10,202,181.27
应付账款	三阳精工(佛山)有限公司	863,153.86	632,474.97
应付账款	广州翔太盛冲压有限公司	779,471.81	563,020.78
应付账款	Unipres Corporation	250,044.00	1,007,373.00
其他应付款	Unipres Corporation	4,374,330.82	3,565,503.77
其他应付款	优尼冲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04,930.72	297,955.04
其他应付款	广州优尼冲压有限公司	128,394.54	2,760.23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5年8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5年8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对外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对外报出日,公司无需对外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信(山西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 9月 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山西)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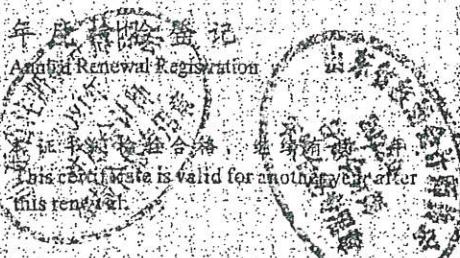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 9月 21日

姓名	于仁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06-28
工作单位	大信(山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140102197306283322

年度续期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续期合格，有效期至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413014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 10月 10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	刘玉萍
性	女
全名	刘玉萍
出生日期	1986-01-07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13211986010742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view Registration

2020年
本证书经年检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nual review.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5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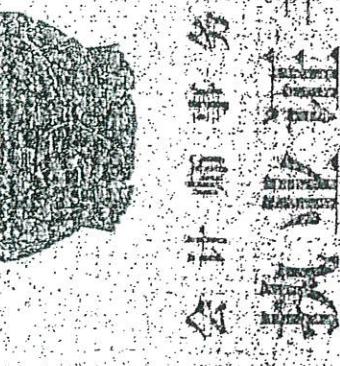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 06月 28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特 殊 普 通 合 伙 企 业
经 营 期 限 一 定 有 限 公 司
中 国 人 民 共 和 国 上 海 市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张晓荣

师:

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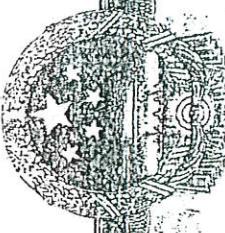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入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出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36242261L

营业执照编号：0600000202504259098



上会会计
师事务所
(国本)



扫描此二维码，
可随时随地了解企业
经营状态、信用信息、许
可证等多应用服务。

执 行 事 务 合 伙 人
名 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 资 额：人民币33330.0000万元整
出 建 立 日 期：2013年12月27日
生 意 经 营 场 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营 业 范 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并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的资本实缴、注册资本、出具验资报告；代理记账；会计核算；提供税务、法律、法规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

营

类

行

务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事

务

所

（

国

本

）

合

伙

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MA3CJ2B45B

吉人五金业有限公司

(副本) 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二维码了解更多信息、
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
务。



名 称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郑广会

经营范 围 轴承配件、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生产、销售；软件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金融服务（不含期货、证券及相关业务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不含消费储值卡等相关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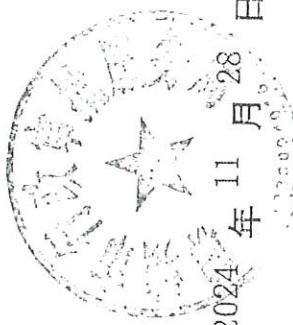
注 册 资 本 贰亿壹仟玖佰壹拾万零陆仟陆佰陆拾柒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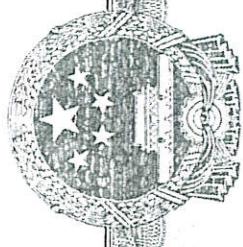
成 立 日 期 2016年10月09日

住 所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一照多址）

登 记 机 关

2024年11月28日





营业执照

名 称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熊智斌
经 营 范 围 通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经营范围以审批机关核定的为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编 号: 外S212021019461G(1-1)
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9144010169519164X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注 册 资 本 叁仟伍佰万元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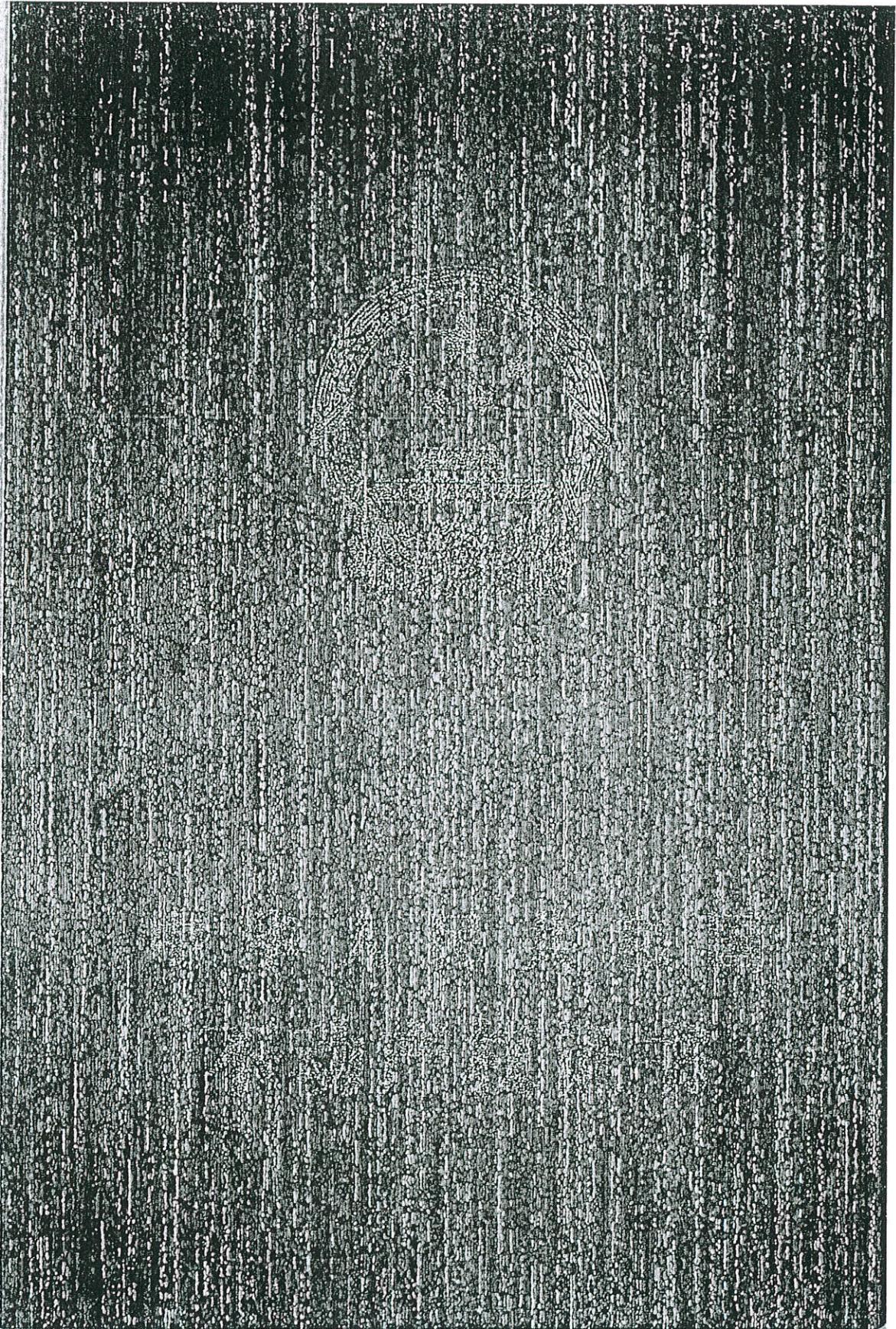
成 立 日 期 2009年11月02日

营 业 期 限 2009年11月02日至 2039年11月02日
住 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77号A栋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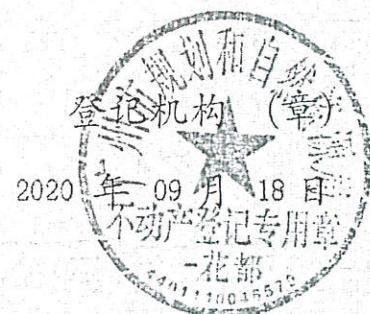
2021年05月10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動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44090264981

权利人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以西、岐山大道以北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4007049GB00069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108440.41 平方米
使用期限	工业用地 50 年, 2070 年 9 月 7 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地号: 440114007049GB00069。2. 单独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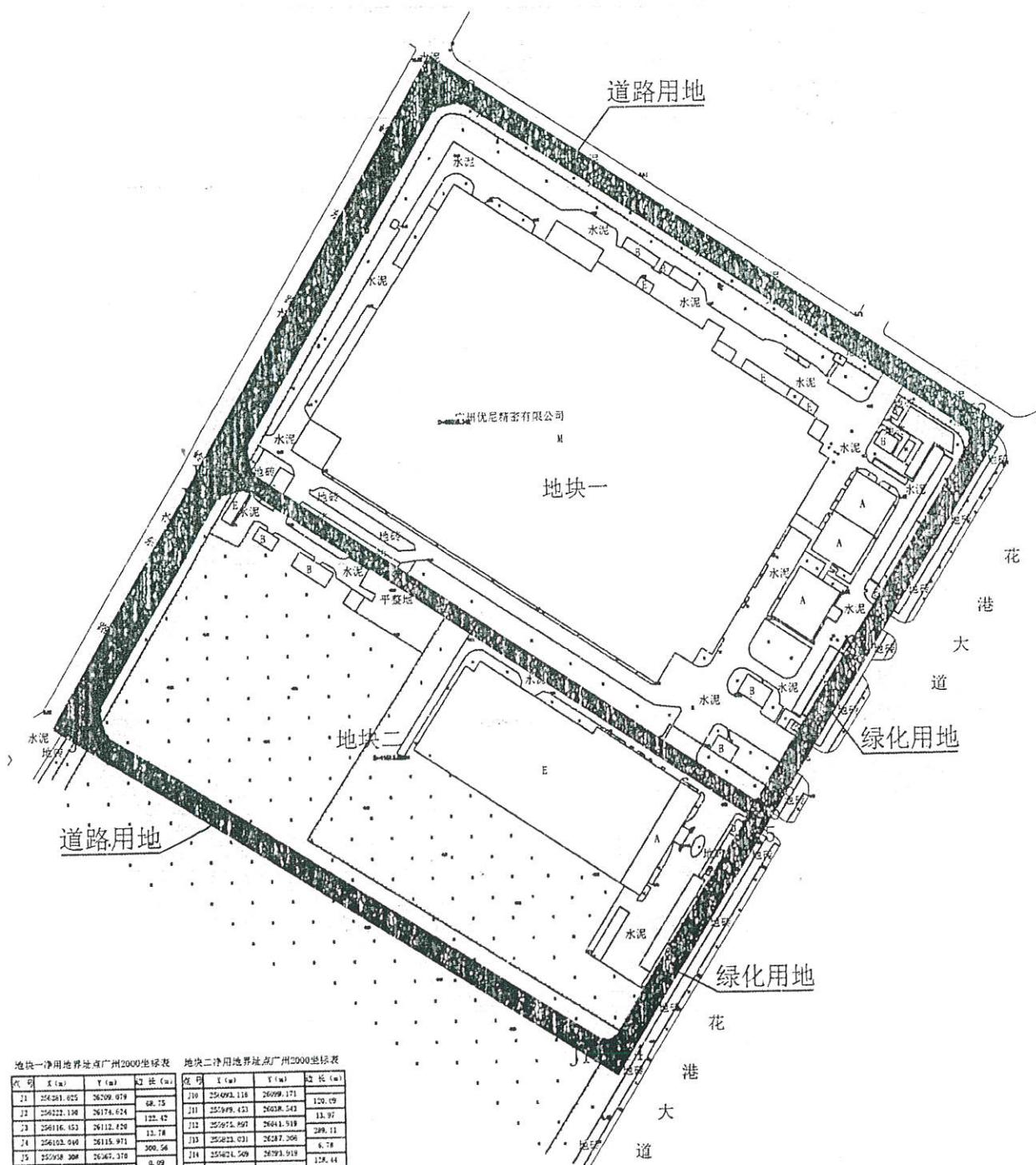
附 记

1. 登记案号: 2020 登记 03803201。2. 首次登记。

宗地图

宗地编号: 440114007049GB00069

单位名称: 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地块一净用地界址点广州2000坐标表			地块二净用地界址点广州2000坐标表			
点号	X (m)	Y (m)	点号	X (m)	Y (m)	
11	254281.025	26209.079	10	254092.116	26209.171	
12	256222.138	26174.624	11	255979.431	26208.543	
13	256116.453	26112.428	12	255975.897	26204.519	
14	256102.048	26115.971	13	255975.897	26204.519	
15	255938.308	26247.378	14	255823.031	26237.306	
16	255928.327	26267.458	15	255823.509	26293.918	
17	256112.955	26448.288	16	255932.393	26283.121	
18	256119.971	26478.896	17	255896.432	26115.272	
19	254255.013	26223.154	18	255633.116	26209.171	
20	254281.425	26209.079				

S(B)=195440.41平方米 合62.6666亩

会图日期: 2020年5月23日

1:2100

绘图员: 温健松

资产评估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贵公司对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委托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评估范围内的资产无涉及此次评估资产产权的未结诉讼案件；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未重、未漏，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 5、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委托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被评估单位：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 年 9 月 23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你单位的委托，我们对你单位拟收购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广州优尼精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5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六、评估结论合理。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盖章）：



资产评估师（签名盖章）：



日期：2026年2月4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8-0021号

备案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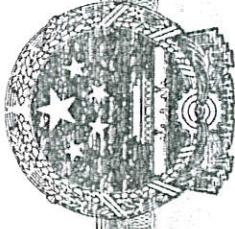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三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北京中企普惠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中宝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北京中昌明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 7、北京市廉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8、北京安华信鸿天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9、北京友源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35198206U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副)本(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码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圣龙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2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10月16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1幢15层1508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18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2220057

会员姓名：殷燕

证件号码：320112*****8



所在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江苏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师执业证

评估师执业证

本人印鉴：



签名：

殷 燕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2190079

会员姓名：吴潇

证件号码：320402*****5



所在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江苏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本人印鉴：



签名：

吴潇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